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深安办〔2018〕289号

市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关于 切实做好2018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切实做好2018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粤安明电〔2018〕28号）转发你们，请各区、各部门按照9月20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精神，结合《市安委办转发省安委办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深安办〔2018〕276号）要求，一并抓好贯彻落实，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节日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附件：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切实做好 2018 年中秋节、国庆节期
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1 日

（联系人：陈建平，联系电话：8810221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1 日印发
